物业服务协议

甲方：河南豪嘉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乙方：汝州市医疗保障局

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为乙方提供物业服务的相关事宜，订立本协议。

一、具体保洁项目及区域

1、日常保洁区域 一楼大厅、二至四楼公共区域、楼梯、卫生间、会议室、院子等及办公室指定区域

2、定期保洁区域： 玻璃等

3、垃圾清运：从办公楼到指定区域

二、甲方保洁员工作时间安排： 上午 7 点半至 11 点下午 1 点半至 4 点半

三、保洁服务协议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四、保洁费用

每月保洁服务费： 6600 元人民币，（大写）： 陆仟陆佰 圆整。甲方须在付款前提供正规的含税发票。未发现保洁质量问题的，乙方 每月 支付一次服务费。

五、甲方权利义务

1、甲方按照乙方要求配置保洁员 1 名，秩序维护员 2 名，共 3 人。并向乙方提供保洁员身份证复印件存档。

2、甲方提供的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应身体健康、诚实勤劳。

3、甲方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应严格按照单位要求及操作规范、清洁标准

进行工作，确保卫生质量、确保单位安秩序正常。

4、甲方负责提供清洁工作、秩序维护工作所用工具、服装、设备和物料。

5、甲方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在工作期间，必须遵循乙方的规章制度，服从乙方的安排。

6、甲方应全力配合乙方特殊时期的大检查工作，按照检查标准做好卫生清洁工作、秩序维护工作。

7、甲方负责对所有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进行全面管理工作，并负责他们的安全责任；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与甲方存在劳动关系，并且甲、乙双方合同存续期间，有关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的社会保险费均由甲方负责办理，与乙方无关。

8、甲方在作业中应严格要求其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，做好各种防护措施，不得擅自挪用乙方的物品或进入与其无关的区域。因此造成甲方人员人身、财产损害的，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。

9、甲方每年提供两次全面保洁、包括绿化修剪等。

六、乙方权利义务

1、乙方为甲方保洁员提供水源、安全用电、照明，以保证正常作业。

2、乙方为甲方提供必要的物料、工具设备存储场所、值班场所等。

3、协助甲方解决工作现场遇到的特殊问题。

4、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保洁服务、保安服务享有监督权和检查权，有权对甲方服务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。

5、乙方对甲方的服务及清洁质量不满意时有权提出异议和要求返工；如不满意甲方保洁员、秩序维护员的服务，可责令甲方及时调换。

七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解决，书面补充协议

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八、甲、乙双方就本协议执行所发生争议及纠纷，应本着互利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方乙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签字（公章）：

户名：河南豪嘉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汝州农商银行

账号：126010215000006407

乙方签字（公章）：

2026年11月13日